



第七十五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20(d)

**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并作出其他任命：任命国际
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****第五委员会的报告**

报告员：张书丹先生(新加坡)

1. 在 2020 年 9 月 18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，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，决定将题为“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并作出其他任命：任命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”的项目列入第七十五届会议议程，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。

2. 在 2020 年 11 月 6 日第 5 次会议上，第五委员会面前有以下文件：

(a) 秘书长关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因其中五名成员的任期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届满而产生空缺的说明(A/75/104)；

(b) 秘书长的说明，其中列有六名经其本国政府提名的人选名单，可任命或再次任命为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四年，以填补以下空缺：来自非洲国家的两个空缺、来自亚洲-太平洋国家的两个空缺和来自东欧国家的一个空缺(A/C.5/75/7)。

3. 在同次会议上，委员会决定以鼓掌方式建议大会任命或再次任命拉尔比·贾克塔(阿尔及利亚)、伊戈尔·戈卢博夫斯基(俄罗斯联邦)、金判锡(大韩民国)、王晓初(中国)和哈桑·扎希德(摩洛哥)为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四年(见第 5 段)。

4.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，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大会 2018 年 11 月 15 日第 73/407 号决定，大会藉此指定拉尔比·贾克塔(阿尔及利亚)为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四年；并指出，随着贾克塔先生再次获得任命，

*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重发。



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四年，委员会的理解是，他将继续担任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，直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

第五委员会的建议

5.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任命下列人士为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四年：

拉尔比·贾克塔(阿尔及利亚)

伊戈尔·戈卢博夫斯基(俄罗斯联邦)

金判锡(大韩民国)

王晓初(中国)

哈桑·扎希德(摩洛哥)
